

廉府通〔2023〕120号

## 关于廉江市良垌镇 2023 年度第三批次城镇 建设用地征收土地预公告

廉江市良垌镇 2023 年度第三批次城镇建设用地总面积 0.0417 公顷(均为集体土地),廉江市人民政府拟依法对用地范围内的集体土地开展征收前期工作。现就有关事项预公告如下:

### 一、拟征收土地的位置、面积、用途

(一)用地位置:位于廉江市良垌镇良田经济合作社,东至空地、南至空地、西至空地、北至空地。

(二)征地面积:0.0417 公顷。

(三)用途:公用设施用地。

### 二、拟征收土地目的

本次拟征收土地拟用于广西液化天然气(LNG)项目输气

管道工程阀室系统里山尾阀室建设，属于政府组织实施的能源基础设施，符合法律规定的可以征收情形。

### 三、开展土地现状调查安排

自公告之日起由廉江市人民政府组织有关部门进行勘测定界，对拟征收土地范围内的权属、数量和青苗及地上附着物清点确认，有关单位和个人应予积极支持配合。

被征收土地村集体的具体土地征收补偿安置方案，按照省、湛江市有关标准实施补偿，由本市人民政府制定并公告。

### 四、其他事项

本公告后，凡在拟征收土地范围内抢栽、抢建的，一律不予补偿，触犯相关法律法规的，将追究责任。

附件：廉江市良垌镇 2023 年度第三批次城镇建设用地位置示意图(局部)

廉江市人民政府

2023 年 12 月 18 日

(联系人：梁恩      联系电话：0759-6683045)